

新竹縣 113 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計畫— 校園性別事件調查專業人員初階培訓實施計畫

壹、依據

- 一、教育部 113 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作業計畫。
- 二、新竹縣 113 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作業計畫。

貳、目的

- 一、提升校園性別事件調查初階專業核心人員調查專業知能，落實防治校園性侵害或性騷擾事件及輔導績效。
- 二、建立本縣校園性別事件調查的人才，俾利辦理相關業務。

參、辦理單位

- 一、指導單位：教育部
- 二、主辦單位：新竹縣政府
- 三、承辦單位：新竹縣竹東鎮大同國民小學
- 四、協辦單位：新竹縣學生輔導諮商中心

肆、辦理日期：民國 113 年 7 月 1 日~7 月 3 日（一~三），共計三天。

伍、辦理地點：新竹縣竹東鎮大同國小視聽教室

陸、參加人員(120 人為上限)。：

- 一、以學務處人員(校園性別事件執行秘書)為優先，其次為各校之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委員、校園性別事件調查小組成員或相關專業教師，全程參加者始取得新竹縣校園性別事件調查初階證明(請注意：倘未全程參加，無法取得證明且後續無法參與進階課程)。
- 二、7 班以上之學校應薦派 1 人參加，各校不得以校內已有取得初階、進階、高階等之師資而不報名參加培訓課程，7 班以下學校亦得派 1 員參加。

柒、課程內容：詳如附件一。

捌、報名日期：113 年 6 月 5 日(三)起至 113 年 06 月 28 日(五) 17:00 前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系統報名(課程代碼：4378879)。聯絡人：黃順辰組長；電話：03-5961160 分機 2025。

玖、活動經費：本項活動所需經費，由教育部專款補助。

拾、獎勵：辦理本項工作人員給予公(差)假登記，研習有功人員依本縣所屬各級學校教職員獎懲標準辦理敘獎。

拾壹、研習時數：參加人員給予公(差)假登記，全程參加研習者核給研習時數 23 小時，並發予「校園性別事件調查專業人員初階培訓」證明。

拾貳、本計畫陳報新竹縣政府核可後轉呈教育部核定後實施。

附件一

113 年校園性別事件調查專業人員初階培訓實施計畫課程表

初階第1天:113年07月01日（一）			
時間	課程(活動)內容	主講(持)人	地點
07:50-08:00	報到	大同國小	新竹縣竹東鎮大同國小：視聽教室
08:00-08:10	開幕式	教育局	
08:10-10:40 (3節)	校園性別事件基本概念及相關法規	吳志光教授	
10:40-10:50	休息	大同國小	
10:50-12:30 (2節)	行政程序法於調查程序基本概念	吳志光教授	
12:30-13:20	午餐	大同國小	
13:20-14:10 (1節)	行政程序法於調查程序基本概念	吳志光教授	
14:10-15:00 (1節)	校園性別事件處理程序及行政協調	吳志光教授	
15:00-15:10	休息	大同國小	
15:10-16:50 (2節)	校園性別事件處理程序及行政協調	吳志光教授	
16:50	賦歸	大同國小	

113 年校園性別事件調查專業人員初階培訓實施計畫課程表

初階第2天:113年07月02日（二）			
時間	課程(活動)內容	主講(持)人	地點
08:40-09:00	報到	大同國小	新竹縣竹東鎮大同國小： 視聽教室
09:00-10:40 (2節)	校園性別事件調查程序	黃木姻校長	
10:40-10:50	休息	大同國小	
10:50-12:30 (2節)	校園性別事件調查程序	黃木姻校長	
12:30-13:20	午餐	大同國小	
13:20-15:00 (2節)	校園性別事件懲處追蹤與行政救濟	黃木姻校長	
15:00-15:10	休息	大同國小	
15:10-16:00 (1節)	校園性別事件懲處追蹤與行政救濟	黃木姻校長	
16:00	賦歸	大同國小	

113 年校園性別事件調查專業人員初階培訓實施計畫課程表

初階第3天:113年07月03日（三）			
時間	課程(活動)內容	主講(持)人	地點
08:20-08:30	報到	大同國小	新竹縣竹東鎮大同國小： 視聽教室
08:30-10:10 (2節)	性別歧視之禁止	謝秀貞心理師	
10:10-10:20	休息	大同國小	
10:20-12:10 (2節)	性別歧視之禁止	謝秀貞心理師	
12:00-13:00	午餐	大同國小	
13:00-14:40 (2節)	運用諮商技巧於調查程序中之訓練	謝秀貞心理師	
14:40-14:50	休息	大同國小	
14:50-15:40 (1節)	運用諮商技巧於調查程序中之訓練	謝秀貞心理師	
16:00	賦歸	大同國小	

附件二

教育部校園性別事件調查專業人員培訓課程

112 年8 月

一、初階培訓課程（23 小時）

課程目標	課程名稱	課程主題內容綱要	授課時數
	課程說明介紹		不計列時數，以20分鐘為限。
意識培力與增能	性別歧視之禁止	1. 以CEDAW《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》為主，講述整體面向之性別歧視之內涵。 2. 尤應包括性別迷思及刻板印象之社會文化因素（以CEDAW 第5 條為準）。 上述CEDAW 課程應達1 小時。 3. 輔以《公民與政治權利國際公約》、《經濟社會文化權利國際公約》、《兒童權利公約》、《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》之歧視意涵，並說明人權之基本概念。	2
		以上開公約條文結合校園性別事件案例進行說明，俾運用於調查策略及報告撰寫。	2
法規知能與運用	校園性別事件基本概念及相關法規 ◎授課人員：建議為具法律專業背景或精熟該等相關法律者	1. 辨識校園性別事件之敏感度及調查處理專業知能。 2. 校園性侵害、性騷擾或性霸凌基本概念：包括性別平等教育法、性騷擾防治法、性別工作平等法之適用及程序，說明相關法規之定義與比較、校園性侵害、性騷擾或性霸凌之樣態與實例…等。 3. 刑法第227 條（包括學校處理學生間發生刑法第二百二十七條事件應注意事項）、少年事件處理法等相關法令解說。	3
法規知能與運用	行政程序法於調查程序基本概念	1. 教育部相關函釋。 針對調查程序中行政程序法之適用重點（如：迴避、閱卷、調查證據、送達等）及相對之法律效果進行授課。	3
法規知能與運用	校園性別事件處理程序及行政協調	1. 校園性侵害、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處理程序及相關法規。 2. 橫向分工之行政協調等。	3
調查策略與技術	運用諮商技巧於調查程序中之訓練	1. 調查人員的晤談能力、調查人員的團體動力等（避免以誘導式問話之技巧）。 2. 處理兒童及少年校園性侵害、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之專業技巧及注意事項。	3
調查策略與技術	校園性別事件事件調查程序	調查小組組成之注意事項、分工及調查程序發動。	4
法規知能與運用	校園性別事件懲處追蹤與行政救濟	1. 校園性侵害、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行政懲處之適用規定解說，及可能遭遇之困境與解決之道等。 2. 申復及救濟程序解說。	3
時數合計			23
備註：1.按課程順序授課。 2.完成初階培訓且有案件調查經驗者，優先參加進階培訓。			